

东源县新港镇人民政府

关于“新港镇安源社区公园及周边配套项目”系列中介服务项目项目取消的说明

兹有我单位发起的新港镇安源社区公园及周边配套项目系列中介服务项目，因项目整体方案调整，现申请对以下6个已选取中介服务机构的项目予以取消，并将相关中选结果作废处理。

- ① 新港镇安源社区公园及周边配套项目（测绘）
- ② 新港镇安源社区公园及周边配套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③ 新港镇安源社区公园及周边配套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 ④ 新港镇安源社区公园及周边配套项目（概算审核）
- ⑤ 新港镇安源社区公园及周边配套项目（工程设计）
- ⑥ 新港镇安源社区公园及周边配套项目（概预算编制）

本次取消的原因如下：

① 项目方案重大调整：原方案中光伏长廊、公园光伏设施均予以取消，调整为陶土瓦顶及普通景观设施；项目文本调整后，总投资规模及建设内容发生实质性变化，原中介服务成果已无法匹配新的建设方案。

② 已与所有中选机构协商一致：上述项目的中选中介机构均已就项目取消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无任何异议。

③ 后续安排：我单位将按调整后的建设方案重新立项，并依规重新开展中介服务选取工作。

④ 现特申请贵单位对上述项目的中选结果按作废处理，望予以批准为盼。

特此说明。

东源县新港镇人民政府

2026年04月24日

